

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拟于2018年12月3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1月28日。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开，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通宇电子，证券代码：831977）自2018年11月29日起暂停转让。公司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9年2月28日，如到期无法恢复，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暂停转让。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告编号：2018-027

特此公告

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8日